关于开展2021年度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聘

预申报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处：

我校2021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即将启动，为进一步做好此项工作，现对拟申报各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进行摸底，申报条件按照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杭电人[2014]300号）、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实施办法(试行)补充规定》（杭电人[2017]125号）、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正高级实验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基本条件（试行）》（杭电人[2018]190号）和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教学为主型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办法》(杭电教[2019]187号) 执行。请各学院认真学习职称文件精神，并组织填报《2021年度高级专业技术职务预申报汇总表》，于6月21日前将汇总表发至szgl@hdu.edu.cn。

请各学院、部处切实做好摸底工作，掌握今年专业技术职务预申报情况（注：新引进的特聘教授（特聘研究员）、特聘副教授（特聘副研究员）认定的暂不需填报），申报统计情况会影响今年分配指标情况。

联系人：吕庆飞； 联系电话：86915030。

附件：2021年度高级专业技术职务预申报汇总表

 人事处 2021年6月16日